

证券代码：301137

证券简称：哈焊华通

公告编号：2025-072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相关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昆女士，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曲爽晴女士，201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4 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欣女士，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6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按照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员、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预计 2025 年度审计收费为 75 万元（含税），其中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 65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10 万元（含税），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基本持平。相关审计费用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最终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确保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按照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评估，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胜任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进行了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工作，其与公司股东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公司拟续聘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

未在公司任职，不存在影响其审计独立性的情形。拟续聘流程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文件（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3 日